

#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6）。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发布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2023年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6号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4）、《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外部监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5、6、7、8、9、10、11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柏林）》、《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怀明）》。

4、上述议案第5、11、12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属于普通议案，应该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5、6、7、8、9、10、1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

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5、特别提示：议案11生效是议案12生效的前提条件。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或开户确认单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或开户确认单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附件1)，请于2023年5月18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并进行电话确认。以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2、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事务部

#### 4、会议联系方式

①联系人：陈苗 蒋文廷

②联系电话：028-87809296 传真：028-87867574 邮箱：sec@cdald.com

③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三楼证券事务部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个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

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3。

#### **五、备查文件**

- 1、《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出席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本委托书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 附件3：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696
- 2、投票简称：爱乐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